

臺北市115年度中小學資通訊機器人競賽實施計畫

北市教資字第1153034481號函

壹、目的

- 一、拓展本市智慧教育藍圖，提升學生資訊科技應用、程式設計與運算思維、機械結構知識及人工智慧 AI 等資訊教育核心素養。
- 二、透過產官學研合作提升本市資訊教育水準，鼓勵師生認識新興科技領域知識價值，縮短學用落差，培育科技時代創新人才。
- 三、辦理競賽活動激發學生創意思考、問題解決與合作共創能力，促使學生活用所學融入競賽場域，提升學習成效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本局）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
 - （一）智組型機器人：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（以下簡稱仁愛國中）。
 - （二）人型機器人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以下簡稱大安高工）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以下簡稱木柵高工）

參、競賽時程

一、智組型機器人

競賽類別	智組型機器人
競賽項目	1. 任務闖關賽 2. 公開挑戰賽 3. 創意賽
報名期程	115 年 3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至 115 年 4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止。
報名網址	採線上報名方式，報名網站為「臺北市科技教育網」： https://techpro.tp.edu.tw/ 。
教師研習	115 年 3 月 4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 時 30 分假仁愛國中辦理，相關訊息另案公告。
公布參賽名單	115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
第一次領隊會議	115 年 4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假仁愛國中召開，針對競賽實施計畫及規則進行說明。

競賽類別	智組型機器人
第二次領隊會議	115年5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假仁愛國中召開，開放各校提出疑義，進行說明或修正附則。
競賽時間及地點	<p>任務闖關賽及公開挑戰賽：</p> <p>1. 初賽：115年5月23日（星期六）、115年5月24日（星期日）假木柵高工活動中心3F辦理。</p> <p>2. 決賽：115年5月25日（星期一）假木柵高工活動中心3F辦理。</p> <p>創意賽：</p> <p>1. 初賽採書面審核。</p> <p>（1）作品說明書電子檔於115年4月9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時前上傳至科技教育網隊伍報名資料頁面。</p> <p>（2）決賽名單115年4月20日（星期一）前公布。</p> <p>2. 決賽於115年5月25日（星期一）假木柵高工活動中心1F辦理。</p>

二、 人型機器人

競賽類別	人型機器人
競賽項目	<p>1. 任務賽</p> <p>2. 格鬥賽</p> <p>（1）輕量級〔未滿（不含）1.2kg〕</p> <p>（2）一般級〔未滿（不含）3kg〕</p>
報名期程	115年3月1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15年4月2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止。
報名網址	採線上報名方式，報名網站為「臺北市科技教育網」： https://techpro.tp.edu.tw/ 。
競賽說明-教師場	115年3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假大安高工辦理，相關訊息另案公告。
公布參賽名單	115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

競賽類別	人型機器人
領隊會議	115年4月1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假大安高工召開
競賽時間及地點	1. 任務賽：115年5月23日(星期六)。 2. 格鬥賽： (1)輕量級〔未滿(不含)1.2kg〕：115年5月23日(星期六)。 (2)一般級〔未滿(不含)3kg〕：115年5月24日(星期日)。 假木柵高工活動中心1F辦理。

三、 頒獎典禮：

本年度競賽頒獎典禮擬於「臺北市2026年教育博覽會」(115年6月6日至8日)展覽舞台(臺北世貿一館，地址：信義路五段五號)擇一日辦理，另案函知得獎隊伍所屬學校出席受獎事宜。

肆、 競賽報名

一、 報名資格：

臺北市公立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114學年度在學學生(含國立學校、五專一至三年級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)，其中「人型機器人」競賽開放外縣市學校報名(「智組型機器人」競賽說明與規則詳附件一；「人型機器人」競賽說明與規則詳附件二)。

二、 報名方式：

本競賽免報名費，一律採線上報名。

(一) 本市學校師生

請至本市科技教育網活動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techpro.tp.edu.tw/>)登入「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服務」進行報名，報名作業操作說明文件請在報名專區下載參考。

(二) 外縣市師生：

本競賽之「人型機器人」類別開放外縣市組隊報名，有意參與者請統一於科技教育網申請帳號並完成報名作業，現場相關檢錄及領隊帶隊規定比照本市學校師生。

(三) 領隊及指導教師相關規定：

1. 報名時每隊應有領隊教師、「備位」領隊教師及指導教師各1

- 時，由「備位」領隊教師代理原領隊教師率學生參與競賽)。
2. 領隊教師及「備位」領隊教師須為參賽學校所屬正式、代理或代課教師，另同一名教師可同時兼任所屬學校複數隊伍領隊教師；指導教師則不限，亦可同時指導複數隊伍參賽，惟應為參賽學校所屬正式、代理或代課教師方能敘獎及受頒獎狀，報名時請檢附教師識別證或學校聘書等相關證明。
 3. 競賽當日現場報到時，限由領隊教師（或備位）1位帶領學生完成現場報到簽名程序後帶入會場，領隊教師須於檢錄前離場至休息區待命，所屬隊伍學生參賽期間，應保持手機開機，負責學生安全、督導及照護事宜。
 4. 競賽期間為維護競賽公平性，不開放指導教師進入競賽會場，倘該師亦為領隊教師時，須於檢錄前離開會場，至休息區待命；如有違反規定進入或介入競賽情事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依競賽規定辦理

(四) 如有特殊需求，應於報名期間提出填寫特殊需求申請書（附件三）提出申請，經承辦單位審查後回覆。

三、 隊伍名稱：

- (一) 參賽隊伍名稱限定10個中文或英文字母（含空格），若參賽隊伍名稱與其他隊伍重複，將以優先完成報名手續之隊伍為準，並由各競賽類別承辦學校於公布參賽名單前通知重名隊伍更名。
- (二) 參賽隊伍名稱不得有任何不雅或影射字眼，請參賽學校教師協助先行審核，又各競賽類別承辦學校有公布參賽名單前，通知隊伍名稱違反規定之隊伍更名之權利，經通知仍不更名者，視情節嚴重性可予以退賽處分。

伍、 獎勵機制

一、 參賽隊伍：

依參賽學生、領隊及指導教師表現，頒發學生個人獎狀及指導教師個人指導證書、領隊老師感謝狀、獎品及敘獎等獎勵，詳如各競賽類別規定，除指定獎項外，本賽事得視選手表現狀況頒發裁判特別獎。

二、 行政獎勵：

- (一) 2項競賽類別（智組型機器人、人型機器人）分開採計；得獎隊伍

競賽當日帶隊之領隊教師（或備位領隊教師）及指導教師，第1名核予每人嘉獎2次，其餘獎項每人嘉獎1次。

（二）同一項競賽類別，教師指導1隊以上得獎隊伍，擇優敘獎，不得重複獎勵；另倘得獎隊伍領隊教師及指導教師為同一人，亦不得重複獎勵。

（三）各校得依競賽結果及本計畫逕依權責敘獎，本局不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承辦單位人員辦理本項活動之承辦人員從優敘獎。

陸、評審方式：

由本局聘請外部專家學者及學校代表組成裁判團，並依各競賽類別性質，分為書面審查、口試及現場裁判等方式辦理。

柒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局得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、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，調整競賽辦理時程、辦理方式及防疫措施，必要時得宣布活動延期或取消辦理，並同步公告於本市科技教育網，以利參賽師生與家長查詢，再請密切注意最新公告。
- 二、報名成功後，非有重大、正當理由並經學校函報請本局同意，不得變更參賽師生名單，違者經承辦學校查證屬實後，該參賽隊伍視同棄權，如獲獎應將獎狀、獎品一併繳回本局，不得異議。如於緊急突發狀況有特殊需求，由學校函報本局提出申請。
- 三、如參賽隊伍名稱或學生選手姓名於網路報名時輸入錯誤，請於領隊會議前以電子郵件通知各競賽類別聯絡窗口，並於領隊會議確認，逾期不受理更正錯別字。
- 四、競賽規則、關卡佈置等疑問於領隊會議統一回答。會後參賽隊伍（以學校為單位）若對競賽規則、關卡佈置有疑義，一律請各校發函方式向承辦學校詢問，並統一由教育局彙整後公告。
- 五、本競賽參賽師生完成報名時，視同同意無償將參加競賽、頒獎典禮期間，本人及其作品影音、影像及肖像權授權予本局製作成果報告或相關出版品使用，本局擁有複製、公布、發行之權利。得獎作品若違反智慧財產權者，將被取消資格並追回所有獎項；如涉及違法，由參賽學校及相關人員自行負責。
- 六、本競賽參賽師生完成報名時，視同同意配合本局「臺北市2026年教育

博覽會」展出規劃，展出期間派員參與及說明。

- 七、 為公平起見，參賽時間恕不依選手個人需求予以調整。本賽事可能與其它活動及賽事日期重疊，請有意參賽之學生及家長自行評估。
- 八、 參賽隊伍於進場時應自行斟酌所需的備用零件或器材。若參賽隊伍所攜帶之設備發生故障，選手需自行排除，不得洽請承辦學校維修與更換，亦不可向場外或場內隊伍取得比賽相關器材。比賽開始後，機器人不可帶出場、移交他人保管或相互借用。在賽前、賽中或賽後，做出任何故意干擾、脅迫裁判或其他參賽隊伍的行為，或對比賽現場他人構成影響或危害行為，由現場裁判判定取消其競賽資格，發生違規且情況嚴重者，經勸阻不從者，裁判長有權終止違規者參賽權。
- 九、 有關競賽爭議處理，參賽隊伍如對其他隊伍參賽表現（如參賽資格、秩序或違規行為）有疑義，應持「疑義申訴書」（附件四）向評審或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提出疑義並舉證，須於該場次成績確認簽名前向裁判提出申訴，逾時不受理。由本局邀集專家學者成立競賽委員會進行審議。
- 十、 比賽中如發現安全隱患，現場裁判有權隨時暫停比賽。
- 十一、 主辦單位及裁判團保留最終規則解釋與爭議裁量權。
- 十二、 參加本競賽師生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請各校逕依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出席。

捌、 聯絡窗口：

協助聯絡、處理及說明參賽師生競賽報名、賽程時間地點相關問題，恕不回覆競賽規則、關卡佈置等細節問題。

競賽類別	聯絡資訊
智組型機器人	仁愛國中 承辦人：盧光倩專案助理 電話：02-23255823轉1173 信箱：e282@jajh. tp. edu. tw
人型機器人	大安高工 承辦人：黃建中組長 電話：02-27091630轉1502 信箱：practice02@taivs. tp. edu. tw

玖、 本案所需經費由教育局115年度預算項下支應。

壹拾、 本計畫經本局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壹拾壹、 附件

- 一、 「智組型機器人」競賽說明與規則。
- 二、 「人型機器人」競賽說明與規則。
- 三、 特殊需求申請書。
- 四、 疑義申訴書。